

遮雨棚采购安装合同

甲方（需方）：岑溪市第二中学

乙方（供方）：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就家长等候区遮雨棚采购安装事宜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第一条 项目内容

1.1 项目名称：家长等候区遮雨棚采购安装项目

1.2 项目地点：梧州市第二中学校门外指定区域

1.3 项目内容：乙方负责遮雨棚的设计、制作、运输、安装及调试，具体规格、材质、工艺详见本合同附件《遮雨棚设计图纸》及以下主要参数：

总长度：10.5 米

宽度：4.3 米

檐口高度：2.8 米

支架材质：优质镀锌钢材（壁厚满足承重要求，表面防锈喷涂处理）

顶棚材质：高密度涤纶（聚酯纤维）涂层布（防水、防晒）

排水系统：配套 PVC 排水管及落水装置

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

2.1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19750.00 元（大写：壹万玖仟柒佰伍拾元整）。此价格为含税价，已包含材料、制作、运输、安装、税金及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。

2.2 付款方式：项目安装完毕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一次性支付。

第三条 工期

3.1 本合同签订生效后，乙方应在 7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安装工作并交付甲方使用（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）。

3.2 如遇大雨、大风等特殊恶劣天气导致无法施工的，工期相应顺延。乙方应在特殊天气结束后及时通知甲方并恢复施工。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施工的，工期相应顺延。

第四条 双方权利义务

4.1 甲方义务：

- （1）负责提供安装场地，确保场地平整、无纠纷；
- （2）为乙方施工提供必要的施工用水、施工用电接驳点及材料堆放场地；

(3) 指派专人现场配合，协调施工过程中需要甲方协助的相关事宜。 甲方指定联系人：陈光海，13877439188

4.2 乙方义务：

(1) 严格按照附件图纸及合同约定的材质、规格进行制作安装，确保结构安全牢固，外观平整美观，排水通畅；

(2) 所有材料应符合国家环保及质量标准，并提供相关产品合格证明；

(3) 遵守学校安全管理规定，施工期间做好安全防护，设置警示标识，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；

(4) 文明施工，及时清理现场垃圾，不得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秩序。

第五条 交货、验收及质保

5.1 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，货票同行，交货时一并交付增值税普通发票等资料。

5.2 安装完成后，乙方通知甲方验收，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3日内组织验收。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《验收单》。如验收不合格，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无偿整改至合格。

5.3 本工程质保期为壹年，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。

5.4 质保期内，因材料或安装原因出现的质量问题（如锈蚀、漏水、布面撕裂、结构松动等），乙方应在接到通知

后 48 小时内到场免费维修或更换。因甲方使用不当或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，乙方提供有偿维修服务。

第六条 违约责任

6.1 乙方逾期交付的（特殊天气顺延除外）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总价款的 1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5 日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赔偿损失。

6.2 甲方逾期付款的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应付未付款的 1%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6.3 若乙方提供的产品与合同约定不符，甲方有权要求退货或更换，乙方承担相应损失。

第七条 争议解决

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八条 其他

8.1 本合同附件《遮雨棚设计图纸》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8.2 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贰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（盖章）：岑溪市第二中学

代表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07748220249

地址：岑溪市北环大道

乙方（盖章）：岑溪市云平台百货经营部

代表签字：

地址：岑溪市城东路 28

签订日期：2026 年 03 月 19 日

签订地点：岑溪市第二中学

附件：遮雨棚设计图纸（另附页）